



证券代码：300092

证券简称：科新机电

公告编号：2016-036

四川科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川科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6年4月29日上午10:00在公司B404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4月23日以专人、邮件、传真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董事会秘书杨多荣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监事会主席高寿柏、监事唐王国、李萍、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林祯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采用现场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董事表决，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进行调整的议案》

《四川科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中夏传国、官强、李新3人因自动辞职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同时冯均、李五常、李行厚等8人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拟授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公司董事会同意取消授予上述累计11人的激励对象资格。故公司调整前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为215人，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100万股；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为204人，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083.5万股。

公司董事马晓峰先生与激励对象马茂女士为亲属关系，董事强凯先生、唐恺先生、李勇先生、马晓峰先生属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受益



人，故强凯先生、唐恺先生、李勇先生、马晓峰先生四位董事系关联董事，在审议本议案时已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

独立董事、监事会所发表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4 票回避。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号》、《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2号》、《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3号》、《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9号—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实施、授予与调整》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授予公司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对象限制性股票。确定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所涉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16年4月29日。

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共204人，涉及限制性股票共1083.5万股。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公司董事马晓峰先生与激励对象马茂女士为亲属关系，董事强凯先生、唐恺先生、李勇先生、马晓峰先生属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受益人，故强凯先生、唐恺先生、李勇先生、马晓峰先生四位董事系关联董事，在审议本议案时已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

独立董事、监事会所发表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4 票回避。

特此公告！

四川科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